

证券代码：831304

证券简称：迪尔化工

公告编号：2024-010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傅忠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作为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出席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本人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接受公司独立董事任命，至 2023 年度末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傅忠君	1	1	0	0	否	0

2、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认真审阅了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并针对部分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事项议案名称	意见类型
2023年12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3年12月9日，公司现场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与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现场办公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公司的工作时间为3天，通过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其他工作会议等机会，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及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相关资料的信息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当年的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的汇报，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六、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能够做到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

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其他情况

2024 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傅忠君

2024 年 4 月 8 日